

证券代码：832661

证券简称：蓝太平洋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蓝太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帆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尚永忠、张玲玲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工商银行北京新街口支行申请贷款额度人民币 90 万元，期限一年，额度类别为可循环使用，贷款用途为生产经营，贷款利率以定价基准加浮动点数确定，担保方式为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终贷款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担保方式以银行审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办理了网上自助贷款业务。经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审核，同意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9 日的授信期间内为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70,000.00 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的授信额度用于办理网上自助贷款。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每笔自助贷款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贷款利率的确定方式为额度有效期内每笔业务以发放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利率,加 148 个基点(BPs)，贷款期间，若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利率的规定，则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担保方式为法定代表人曹献霞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上述事项发生时公司未及时审议，现董事会予以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关联董事曹献霞、曹雨霞、曹帆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蓝太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蓝太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